牵引动力国家重点实验室

油品库安全管理制度

1、油品库的管理工作必须有专人指定负责，并建立油品领用和使用台账或记录。

2、油品区各类油品要明确分类，可燃油品于易燃油品分区域存放，并有明显油品标识和MSDS说明书。

3、每月必须对油品库进行安全检查，并记录。

4、油品库必须有相应的防渗漏措施及防泄漏处理措施，安装防静电接地线，定期进行通风。

5、油品库合适的位置必须配备灭火器或消防沙箱，定期检查消防器材的有效性，并在明显位置要张贴严禁烟火的安全警示标识。

6、油品库内不得存放易燃易爆物品，如酒精、汽油等。

7、油品库必须保持阴凉通风，保持清洁，不得有油棉纱、棉布等物品。

8、油品库内存放的油品不得无盖存放。

9、油品区域内的电气设施，均因按规范要求采用密闭防爆装置；夜间停电进入油品库必须使用手电筒或其他无火源照明工具。

10、任何人进入油品库内，禁止携带火柴、打火机等发火易燃品，油品库50米范围内不得有明火。